

澎湖縣議會第 18 屆第 8 次定期會

澎湖縣政府施政報告目錄

壹、前言	1
貳、籌編 108 年度總預算	2
參、重要施政成果	4
一、推動海洋觀光，建構優質旅遊城市	4
二、復育海洋資源，守護海洋生態環境	8
三、改善交通建設，完備公用服務設施	11
四、活化荒廢土地，營造城鄉發展風貌	16
五、活絡自由經濟，開創多元就業機會	24
六、薪傳文化資產，豐厚島嶼歷史風華	28
七、推動適性教育，深耕培育優質人才	31
八、加強醫護照顧，提升醫療服務能量	34
九、落實長輩安養，營造幸福宜居城市	40
十、建立效率政府，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50
肆、結語	54

壹、前言

劉陳議長、陳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18 屆第 8 次定期會開議，^{光復}應邀率本府團隊向貴會提出施政報告，備感榮幸。

自就任縣長以來，面對鄉親殷切的期待，^{光復}與縣府團隊戮力合作並積極投入各項縣政推展，今年亦是最關鍵的一年，除檢視施政總成績之外，期許未來還能提出更多優質且讓鄉親有感的施政作為。

承蒙貴會長期對本府的鞭策與支持，讓本府各項縣政建設工作得以順利推展，並逐步實現施政願景，謹代表本府全體同仁表達由衷謝忱。三年多來的執政，^{光復}始終秉持著「服務鄉親，人民第一」的施政理念，帶領縣府團隊共同打拼。除如期如質進行各項例行業務與既定施政措施，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外，並持續向中央爭取前瞻基礎建設經費補助，同時展開滾動式檢討，掌控執行進度，兌現忠實承諾。

在本府團隊努力爭取下，今年 7 月 1 日促成與遠東航空公司簽署意向書，提供急用鄉親保障機位，創全國首例；8 月 1 日離島醫療後送直昇機駐地備勤，完善離島後送醫療環境，守護並服務鄉親；8 月 9 日沿用一甲子的馬公機場正式更名為澎湖機場，提升國際辨別度，強化島嶼品牌形象。

近來發生的中油湖西油庫漏油事件，本府予以強力譴責及依法裁處，同時積極協調處理，召開 2 場次公害糾紛調處，中油公司亦完成 8 成慰問金發放作業，後續並責成本府環保局與第三方公正人士賡續監測，將污染範圍降到最低。

本府施政始終以高效率的服務回應鄉親的期盼，各項政策正逐步落實，如：落實長輩安養的長照 2.0 服務、因應少子化的

擴大育兒津貼、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設籍本縣 2 歲至 11 歲兒童搭機 5 折優惠、獎補助本縣就讀大專院校學生等福利政策等多項傲人成果。

此外，為讓澎湖海洋資源生生不息，本府不遺餘力投入各項工作，除海域環境的維護、污水下水道建設及水質改善外，更積極推動種苗培育、珊瑚礁復育、自然生態保育與教育，也積極建構優質遊憩環境，著手進行第三漁港國際廣場開闢、點亮澎湖-夜間亮點營造、觀音亭水岸景觀改善、內海地景營造、多功能綜合體育館興建等公共建設，期能符合鄉親期待。

今年本府以「國際海灣年」為施政主軸，除辦理知名的國際海上花火節外，配合 9 月即將舉辦的「2018 世界最美麗海灣組織年會」，擴大參與層面，籌劃多項系列活動，如：寶島仲夏節-澎湖最美麗海灣音樂會、泳渡澎湖灣、國際海灣燈光節、國際鐵人三項、全球旅遊皇后選美、國際風箏浪板邀請賽、菊島跨海馬拉松等，以海島嘉年華活動方式，結合國際性會議「全球海灣暨港灣高峰論壇」、「海洋環境與氣候變遷治理國際論壇」等，展現澎湖之美，行銷本縣秋冬觀光，創造產業經濟效益及價值，提升國際能見度。

本次會期除循往例提出本府施政報告及備詢外，最重要的就是審議本府 108 年度總預算案，懇請惠予支持。

以下謹就本府近期重要施政重點及成果做簡要報告，敬祈惠予支持指教。

貳、籌編 108 年度總預算

本縣 108 年度總預算案依據施政計畫及地方實際需要，審酌財政狀況，權衡輕重緩急，本開源節流並重妥慎籌編。歲入

編列 95 億 4,681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7 億 7,891 萬 4,000 元，增加 7 億 6,790 萬元，增加比率為 8.75%；歲出編列 103 億 8,452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 92 億 2,490 萬 6,000 元，增加 11 億 5,961 萬 9,000 元，增加比率為 12.57%，歲入、歲出相抵差短 8 億 3,771 萬 1,000 元，尚須融資調度方能維持收支平衡。

一、歲入部分編列情形：

- (一) 補助及協助收入 67 億 3,984 萬 4,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70.6%。
- (二) 稅課收入 22 億 8,170 萬 9,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23.9%。
- (三) 其他收入 2 億 4,558 萬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2.57%。
- (四) 規費收入 1 億 7,747 萬 8,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1.86%。
- (五) 財產收入 6,115 萬 3,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64%。
- (六) 罰款及賠償收入 1,828 萬 4,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19%。
- (七) 捐獻及贈與收入 1,776 萬 6,000 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19%。
- (八)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500 萬元，占歲入預算總額 0.05%。

二、歲出部分編列情形：

- (一) 一般政務支出 24 億 2,276 萬 8,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23.33%。
- (二)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22 億 4,550 萬 3,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21.62%。
- (三) 經濟發展支出 22 億 9,549 萬元 2,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22.11%。
- (四) 社會福利支出 17 億 2,447 萬 4,000 元，占歲出預算總額

16.61%。

(五) 退休撫卹支出8億3,483萬8,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8.04%。

(六)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5億3,909萬8,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5.19%。

(七) 補助及其他支出3億561萬2,000元，占歲出預算總額2.94%。

(八) 債務支出1,674萬元，占歲出預算總額0.16%。

上述 108 年度總預算案，敬請鼎力支持，期使縣政建設能按計畫順利推動。

參、重要施政成果

一、推動海洋觀光，建構優質旅遊城市

(一) 觀光遊憩空間改善與提升

1. 觀音亭水岸空間整合與提升計畫：為提升觀音亭水岸景觀體驗品質，強化周邊交通遊憩動線之連接性，以國際級景觀營造，創造澎湖觀光新形象，藉由觀音亭遊憩區水岸空間及周邊公有土地整合活化、景觀環境及品質升級，提供在地民眾與觀光客更優質之休憩環境，成為水岸城市新亮點。本計畫經費 77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 693萬元、縣配合款 77萬元），已於本（107）年 8 月 9 日議價（約）完成，預定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2. 第三漁港國際廣場開闢工程：為提供優質的觀光遊憩環境，本府規劃將馬公市新生路及新店路之間、馬公都市計畫廣場兼停車場用地「廣（停）七」及公園用地，進行整體性的景觀改善，促進既有廣場及周邊資源使用效益，以

國際迎賓廣場的形式，創造澎湖觀光新亮點。本計畫獲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2 億 2,000 萬元(規劃設計 2,000 萬元、工程 2 億元)，第一期工程已於本(107)年 1 月發包完成，目前施工中，預計本(107)年 11 月完工，第二期工程預定年底發包，全案計畫於 108 年底前完成。

3. 澎湖內海地景營造計畫：為塑造島嶼多元魅力，本府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 2,400 萬元補助，辦理「西嶼-小門嶼菜宅地景景觀藝術及聚落公共空間改造」及「馬公金龜頭及風櫃蛇頭山地景藝術設置」2 案，工程已於本(107)年 7 月 23 日開工，預計於 9 月中旬完工，期能配合最美麗海灣年會期間展示。
4. 遊憩據點特色增值計畫：本(107)年度獲核定經費 1,800 萬元(交通部 1,333 萬 8,000 元、縣配合款 466 萬 2,000 元)辦理龍門閉鎖陣地坑道周邊環境後續工程及砵砧石公園後續建置工程，目前已完成預算書圖製作，辦理上網公告事宜。
5. 點亮澎湖 - 夜間亮點營造計畫：編列預算 300 萬元，參考國內外鐵塔的照明規劃案例，計畫將針對東衛電訊塔設置燈光照明設施，營造夜間照明亮點，本案目前依約施作中，預計於本(107)年 9 月中完成。

(二) 觀光行銷與交流

1. 2018 澎湖國際海上花火節：今年煙火展演突破以往，開幕首創搭配水上平台，與西瀛虹橋、海堤串連環場施放效果，整體效果達千米，為花火呈現速度與爆發力的美感，並結合創新的魔幻立體煙火、動感造型，呈現菊島的多樣風情。今年主軸為「璀璨澎湖 閃耀世界」，已於本(107)

年4月19日至6月21日辦理25場煙火施放，除主場地(觀音亭園區)外，亦分別在本縣五鄉配合在地慶典活動，以花火節吸引力，將旅客帶往當地進行深度旅遊，發掘各鄉觀光資源亮點，體驗澎湖之美。

2. 2018海島嘉年華活動：為延續花火節旅遊熱潮，特舉辦「2018海島嘉年華」，於本(107)年8月至11月期間火熱登場，共規劃12場次，希望透過璀璨繽紛的煙火施放，吸引遊客造訪澎湖。首場於8月6日在白沙鄉吉貝嶼登場，接續各鄉場次分別在望安、七美、西嶼、白沙及湖西舉辦，而馬公主場地(觀音亭)分別配合七夕情人節(8月17日)、世界最美麗海灣嘉年華開幕式(9月27日)，及相關活動整合造勢等施放。此外，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本年度秋瘋季系列活動，亦規劃9月底至11月初辦理「2018澎湖國際海灣燈光節」，於觀音亭西瀛虹橋展演12場次燈光秀。屆時本府將與澎管處攜手合作，結合花火施放與燈光秀共同展演，增添新話題，創造新亮點，期盼再創菊島夏秋旅遊熱潮。

3. 2018世界最美麗海灣組織年會：本縣自本(107)年9月至10月舉辦2018世界最美麗海灣組織第14屆年會暨世界最美麗海灣嘉年華系列活動，本次盛事是本縣首度舉辦全球性具半官方的組織年會活動，也是向國際行銷澎湖的良機，為擴大參與層面，強化跨域異業合作，以世界年會為核心，配合高雄市舉辦的「全球港灣城市論壇」，規劃辦理「全球海灣地區暨港灣城市論壇」，及延續聯合國國際氣候大會的海洋路徑策略議題，規劃辦理「海洋環境與氣候變遷治理國際論壇」。此外，結合嘉年華遊行、大型晚

會，並串連各機關單位、團體舉辦之會展、論壇會議、國際型運動賽事等多元活動，希冀行銷澎湖國際觀光島嶼形象，並創造觀光與產業經濟效益，提升國際能見度。

4. 國際包機直航：為吸引國際旅客蒞澎觀光之商機，善用香港國際過境轉運樞紐功能及往來南向政策國家，國際旅客過境再前來澎湖旅遊，將遊程規劃延伸至臺灣地區，並鼓勵具有資格接待國外(含港、澳及大陸地區)來澎觀光業務之旅遊業者、航空公司開闢航線，發展本縣國際旅遊市場。本案規劃以包機營運模式，編列經費 1,260 萬元補助業者，另透過觀光宣傳、城市交流等策略，期循序漸進，持續擴大與國際城市間的對飛直航。
5. 影視戲劇多媒體觀光行銷：為行銷推廣本縣旅遊景點，本府於本(107)年 6 月份與好看娛樂製作有限公司合作協助「綜藝玩很大」節目蒞澎拍攝；7 月與野火娛樂製作有限公司合作辦理「閨蜜愛旅行」來澎錄影，期盼透過多媒體影視行銷，吸引更多蒞澎旅遊人數。
6. 國際觀光行銷推廣：為積極加強國內外行銷，建立「澎湖—世界最美麗海灣」的品牌形象，拓展觀光旅遊市場，在國內行銷部分，本府於本(107)年 3 月 16 日至 3 月 19 日參加「2018 STF 臺北國際春季旅展」、4 月 20 日至 4 月 23 日參加「2018 年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5 月 25 日至 5 月 28 日參加「2018 ATTA 臺中國際旅展」，並規劃 11 月 23 日至 11 月 26 日參加「2018 ITF 臺北國際旅展」；國外行銷部分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委託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協會所辦理之國際重要觀光推廣活動，持續加強香港(107 年 6 月 12 日至 6 月 18 日)、日本(107 年 9 月 18 日至 9 月 24

日)等市場，透過社群媒體經營，增進本縣與國際間的交流互動，以穩固市場，帶動遊客穩定成長。

7. 臺灣好行旅遊服務升級計畫：為提供國內外自由行旅客便捷交通旅遊服務，推動「臺灣好行」景點接駁旅遊服務，提供串接國內主要交通運輸場站至重要觀光景點間之快速公車接駁，藉由貼心且深度的路線規劃，帶動自由行旅客搭乘公車出遊之風氣，為因應不同交通方式蒞澎旅客，每日 08：30 於總站發車（經機場），另於旺季 4-9 月（不經機場）10：00 加開 1 車次，有旅遊需求民眾可於好行官網預約訂票，本（107）年 4 月至 7 月，共開出 130 車次，1,342 人次搭乘。另為增進本縣旅遊環境友善度及推動深度旅遊，本（107）年度爭取交通部觀光局 150 萬元補助「行銷推廣及旅遊設施資訊相關建置事項費用」，於公車上提供隨站中、英語及日語到站語音導覽廣播及提供免費 WiFi 讓乘客掃描 QRcode 影音導覽，透過手機、平板隨時點選各站景點，觀賞影片的貼心服務，另憑票根可在搭乘日前一天至後一天隔天免費搭乘澎湖公車，延伸更多深度行程。

- (三) 澎湖區漁會馬公魚市場環境改善計畫：為有效改善本縣第三漁港魚市場攤現有雜亂及空氣汙染問題，本（107）年度爭取 620 萬元整（漁業署 558 萬元、縣配合款 62 萬元）執行本計畫，目前已完成委託設計監造之勞務採購決標及簽約，工程設計書圖審核完成後，將辦理排水溝改善工程發包，預定本（107）年 12 月 31 日完工。

二、復育海洋資源，守護海洋生態環境

- (一) 污水處理暨水質改善

1. 馬公汙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包括第一期雙湖園及光榮汙水處理廠、第二期馬公中衛汙水處理廠，目前正辦理雙

湖園地區及光榮地區(馬公市治平路以北、光復路以西之區域)汙水主幹管埋設工程，截至本(107)年7月，第一期汙水主幹管埋設工程之光榮地區300mm管徑已完成488.9公尺，400mm管徑推進1,392公尺，雙湖園地區300mm管徑完成30.5公尺，400mm管徑完成849公尺。另雙湖園及光榮汙水處理廠興建工程預計本(107)年9月上網公告，以異質採購最低標方式辦理。

2. 內灣周邊水質改善及水岸環境營造計畫：本(107)年爭取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獲1億元經費辦理山水、西衛現有汙水處理廠設施汰換工程暨周邊環境營造；另石泉汙水處理廠預計截流現有前寮、石泉及菜園三里之汙排水，於雙湖段575-2地號設置汙水處理設施，設計汙水處理量為每日900立方公尺，採活性污泥法辦理，並營造週邊水岸環境。

(二) 海域環境清潔維護

澎湖縣海域環境垃圾清除計畫經費新臺幣1億元整(環保署3,278萬3,000元、離島建設基金6,721萬7,000元)。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計清理海域279處、清理長度累計約836公里、清理一般垃圾計約69噸、資源垃圾計約15噸、海漂廢棄物計約10噸、漁具計約8噸、清理總次數1,949處、督檢次數342次。辦理淨灘活動計5場次、參加人數968人、淨灘長度約6公里、清理一般垃圾計約4.5噸、資源垃圾計約2.5噸、海漂廢棄物(含竹片)計約1.9噸、漁具(網)計約2.5噸、保麗龍計約0.1噸。僱用潛水人員執行南海(七美北海域)、鎖港海域海底漁網清除計2次共清理1,180公斤；另於7月31日完成購置海漂垃

圾海岸清理機具，計有鏟挖兩用機、固定式海漂垃圾載具、鏟裝機、剷除海(底)漂垃圾用履帶式鏟裝車、載運海底漂垃圾用設備、載運海底漂垃圾用履帶式搬運設備、破碎機等設備。

(三) 海洋生態保育與漁業資源永續管理

1. 海洋資源復育：

- (1) 解決養殖產業種苗供應困境與珊瑚礁及海洋資源復育計畫：107 年度獲 9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675 萬元、漁業署 135 萬元、縣配合款 90 萬元)，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放流黃錫鯛、嘉鱲、條石鯛、青嘴龍占、馬蹄鐘螺、銀塔鐘螺、水晶鳳凰螺、馬糞海膽、紫海膽、斑節蝦、沙蟹等各式種苗 11 種，總計放流 22 場次，296 萬 8,000 餘尾(粒、隻)，並持續各式種苗培育及海洋資源復育。
- (2) 澎湖縣保護區及自然地景經營管理計畫：107 年度獲 501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300 萬元、林務局 176 萬元、縣配合款 25 萬元)，5 月 14 日舉辦海龜野放活動，共計野放 14 隻；7 月 23 日於望安辦理 1 場次解說巡護員訓練。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母龜 2 隻上岸產卵，並產下 8 窩卵。另整合地質公園、海龜及燕鷗三大主題，預計 9 月 5 至 7 日於生活博物館辦理「2018 澎湖灣自然生態保育國際交流工作坊」，以擴增在地視野，提升地方意識強化凝聚力。
- (3) 澎湖資源保育復育計畫：106 年度獲 2,5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1,875 萬元、漁業署 375 萬元、縣配合款 250 萬元)，執行人工魚礁健康指數調查暨覆網清除作業，已於

本(107)年 7 月 5 日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辦理簽約，目前依合約執行辦理全面檢視本縣珊瑚礁區、人工魚礁區之廢棄覆網具，並清除 5 萬公尺，以活化海洋生態環境，讓漁業資源得以生生不息。

2. 漁業資源永續管理

- (1)聯合查緝非法捕魚：107 年度獲 4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300 萬元、漁業署 60 萬元、縣配合款 40 萬元)，辦理聯合查緝非法捕魚工作，截至本(107)年 8 月底計取締 12 件(潛水器漁業 9 件、非法採捕馬糞海膽 1 件、非法採捕珊瑚礁保育貝類 2 件)，並陸續在桶盤、姑婆嶼、虎井、鎖港海域清除約 9,000 餘公尺的海底覆網。
- (2)取締大陸漁船越界捕魚：持續辦理大陸漁船沒入漁機(具)及網具銷毀工作，海巡單位截至本(107)年 8 月底累計扣留越界大陸漁船 10 艘，沒入漁獲物 1,660 斤(已海拋)、籠具 2,170 個、起網(籠)機 6 台、漁網 7 件，累計罰鍰新臺幣 760 萬元。

三、改善交通建設，完備公用服務設施

(一) 道路環境改善工程

1. 澎 11 號線(鼎灣至成功)道路拓寬工程：為紓解 203 號縣道壅塞車流，提高道路服務水準，本案獲交通部公路總局「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核定補助辦理，決標金額 4,890 萬元，預計本(107)年 9 月完工。
2. 鄉道改善工程：為改善本縣鄉道品質，本府爭取前瞻基礎建設經費 1 億 1,500 萬元，辦理「澎 13 號鄉道改善工程」、「澎 19 號鄉道改善工程」、「澎 31 號、澎 23 號及澎 8 號鄉道改善工程」、「澎湖縣主要道路路廊景觀改善工程

(205 縣道)」及「澎湖縣主要道路路廊景觀改善工程(203 縣道)」等，目前均已陸續發包施工，預計本(107)年11月底完工，「澎湖縣主要道路路廊景觀改善工程(203 縣道)」屬跨年度計畫，預計將陸續於107年度及108年度完工。

3. 縣道路面加寬計畫：為全面提昇道路寬度容量及增加行車安全，本府爭取交通部公路總局補助3億元執行本計畫，利用縣道側溝加蓋增加道路寬度，側溝加蓋工程預定於本(107)年9月完工，全案工程(含路面工程)預定於12月完成。

4. 道路景觀改善及指標系統建置：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前瞻基礎建設補助經費7億3,100萬元執行，目前均在規劃設計中，其中「澎湖縣濱海道路景觀改善計畫」及「澎湖道路指標系統建置計畫」預訂本(107)年9月發包，12月底執行完成，「海埔路景觀改善計畫」及「新店路共同管溝暨道路改善景觀改善計畫」屬跨年度計畫，預計將陸續於107年度及108年度完工。

(二) 改善離島民生所需：虎井、桶盤里自來水管線及彎管汰換工程：本縣虎井、桶盤因自來水公司尚未營運接管，皆仰賴當地之海水淡化廠提供島上基本用水需求，為紓解民困民怨，改善水質，維護居民基本生活與健康人權，本府爭取核定1,500萬元(經濟部水利署225萬元、離島建設基金1,125萬元、縣配合款150萬元)辦理本工程，目前本案已於本(107)年7月31日完工。

(三) 港灣設施改善與漁業公共設施興建

1. 本(107)年獲核定1,800萬元(漁業署270萬元、離島

- 建設基金 1,350 萬元、縣配合款 180 萬元) 辦理橫礁漁港漁具整補場新建工程、南寮漁港漁具倉庫新建工程、赤崁漁港及南寮漁港漁具整補場改善工程，目前均已辦理地方說明會，收納地方意見辦理設計作業中。
2. 東嶼坪交通船護岸改善工程：本 (107) 年爭取交通部補助 400 萬元 (交通部 320 萬元、縣配合款 80 萬元) 執行本計畫，刻正辦理招標作業，預計 9 月公告。
 3. 本府本 (107) 年度自籌 3,000 萬元辦理風櫃東漁港疏濬及風櫃西基本設施改善工程、大菓葉二期改善工程、龍門漁港突堤新建工程、池西漁港整建工程、內垵南北堤面改善工程、青螺沙嘴航道疏濬工程及本島漁港基本設施改善工程。目前風櫃東漁港疏濬及風櫃西基本設施改善工程及大菓葉二期改善工程已於本(107)年 6 月竣工，其他工程案刻正辦理中。
 4. 交通船碼頭無障礙岸接設施：交通部補助本府 1 億 1,500 萬元執行本計畫，本 (107) 年預計辦理 2 座浮動碼頭新建工程(赤崁漁港、岐頭漁港)，預計 108 年 4 月完工，另 11 處交通船碼頭 (馬公第三漁港、潭門漁港、七美漁港、虎井漁港、桶盤漁港、花嶼漁港、鳥嶼漁港、員貝漁港、東吉漁港、將軍南漁港及東嶼坪漁港等) 無障礙岸接設施工程預計於 108 年 6 月完成。
 5. 大菓葉碼頭設施改善工程：為推動馬公至西嶼藍色公路昔日風華，並提供遊樂船往返停泊足夠之迴轉空間，目前第二期工程 港區內航行及迴轉所需港深疏濬部分，已於本(107)年 7 月完工；碼頭外側載客船舶停泊區部分，後續交由澎湖國家風景管理處辦理浮動碼頭設置及陸域公

共服務設施興建，提供遊客優質、安全、友善、無障礙的遊憩空間。另 營運業者部分，後續將由西嶼鄉公所聯繫潛在營運業者配合工程完工進度先行籌辦試營運事宜，俾利後續正式通航，以帶動周邊觀光發展。

(四) 排水整治與水資源再利用

1. 區域排水改善：第一期辦理赤崁、白坑、湖西、許家、興仁及城北等地區域排水改善工程，目前湖西工區已報竣辦理驗收程序；爭取前瞻基礎建設水與安全計畫補助經費 2,200 萬元辦理尖山 2 號排水改善工程，以紓解尖山電廠前 204 號線排水不良情形，工程辦理發包作業，預計本(107)年 9 月施工。
2. 雨水下水道設施改善：本(107)年編列 1,500 萬元辦理第二漁港之雨水下水道設施及鎖港地區雨水下水道改道工程，目前辦理發包作業，9 月起陸續施工。
3. 水資源擴充與雨水貯留再利用：為因應供水問題，本府規劃增建海水淡化廠，由經濟部編列特別預算及自來水公司負責執行，興建位置位於烏崁海水淡化廠東側，目前已取得可興建 1 萬噸之海淡廠用地，預計興建 4,000 噸海淡廠，執行單位(自來水公司)目前辦理工程施工中，未來再視供水需要，積極爭取後續 6,000 噸機組預算納入前瞻計畫中。另為改善離島地區(七美、吉貝)供水問題，經濟部水利署及自來水公司已將計畫納入離島地區供水第二期(107 年-110 年)辦理。

(五) 遠東航空機位保障：為協助本縣居民因就醫或奔喪等有急迫之搭機需求，與遠東航空公司訂定「澎湖居民應急或緊急醫療優先搭機」作業辦法，以縮短等候時間。澎湖往返

臺北、高雄及臺中之航線，ATR 機型航班每班 2 個機位，MD 機型航班每班 3 個機位，提供使用機位將保留至起飛前 60 分鐘，若未能於時間內通知，即視為該航班無需求，機位將釋放予一般旅客使用。本(107)年 6 月 25 日本府與遠東航空公司簽署合作意向書，7 月 1 日實行，全力服務地方鄉親急要需求。

(六) 七美航空站機場跑道延伸或東遷可行性初步規劃案：為解決七美聯外空中交通問題，本府編列 270 萬元委託廠商研議機場跑道延伸或東遷之可行性方案，並於本(107)年 4 月 23 日完成期初工作，目前由規劃公司進行期中階段履約工作，並於 8 月 1 日就初步規畫方案可行性評估至七美鄉辦理地方說明會，預計 107 年底前完成全案規劃，儘速提報中央機關完成審定。

(七) 公共車船汰舊換新

1. 公車汰換限齡汰舊換新計畫：本府 106 年獲核定 1 億 775 萬 8,000 元（交通部 8,841 萬 1,000 元、縣配合款 1,934 萬 7,000 元）分 2 批打造共 21 輛公車，使平均車齡由 8.58 年降為 5.65 年，首批 11 輛公車已於本(107)年 3 月驗收合格後投入營運，第 2 批 10 輛公車業已運抵澎湖，於 8 月 16 日辦理驗收。另本(107)年 6 月再向中央爭取核定 4,922 萬 2,000 元（交通部 4,340 萬 9,000 元、縣配合款 581 萬 3,000 元）打造 10 輛新車，俾加速提升高齡友善乘車服務，以安全舒適的新公車來服務鄉親。

2. 離島老舊交通船汰舊換新計畫：本縣各離島交通船汰舊換新終獲中央初步同意本計畫可行性研究，為考量白沙鄉、望安鄉海運環境及營運規劃之不同，本府分別各補助 125

萬元，交由兩鄉辦理相關綜合規劃工作，惟經兩鄉公所考量後回覆表示，倘綜合規劃案報告由兩鄉公所委託不同廠商研擬，可能因分案之規劃方向、計畫內容、資料數據、訪談廠商等各項因素有所差異，導致後續規劃案整併困難，進而影響中央機關核定造船計畫時程及經費核定進度。本府依兩鄉意見審慎評估後，遂將綜合規劃案委由可行性研究機關(公共車船管理處)接續辦理，以利後續船舶汰舊換新及造船經費之爭取。

3. 南海航線交通船養護計畫(含八罩、將軍之星)：本府所屬「南海之星」交通船 107 年度歲修及定期檢查作業，目前辦理相關歲修項目訪價及招標文件擬訂中，將按期程進度於本(107)年 10 月國慶假期輸運任務結束後，上架進行年度歲修並向航政機關申請定期檢查等作業。另有關望安鄉 2 艘交通船主機汰換案，該公所於本(107)年 8 月 17 日上網公告辦理招標，預計 9 月 12 日辦理第 2 次開標。
4. 臺華輪汰舊換新案：交通部及航港局與本府進行協商溝通，就營運成本分析、民意需求及後續可能營運補貼提出意見交換，目前計畫仍維持船速 30 節，總噸位 8,500 以上規模之辦理方向，並提出虧損額度超過 1,500 萬元時縣府配合經費支應等回應。本府已於本(107)年 6 月 14 日提報修正計畫書，刻由交通部航港局進行審核作業，另同步進行各項標案準備工作，完成規劃設計案委辦廠商簽約，接續將辦理營運廠商招商說明會，並配合優質營運商確定及進行造船工程統包作業。

四、活化荒廢土地，營造城鄉發展風貌

- (一) 鼓勵遷葬改善景觀：為活化殯葬用地改善市容，本府 106

年至 107 年獲核定 1 億 203 萬 2,000 元（內政部 1,530 萬 4,000 元、離島建設基金 7,652 萬 4,000 元、縣配合款 1,020 萬 4,000 元）進行東衛水庫集水區、西嶼第六公墓及山水東段 1 號等地區之墳墓遷葬作業，目前已完成無主墳墓起掘及進塔招標作業，將盡速辦理墳墓起掘事宜，俾利後續整地及綠美化作業。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撿骨進塔數量共 523 件，以每一墓基面積 16 平方公尺估算，約有 8,368 平方公尺土地可供釋出。

（二）通盤檢討土地資源暨整體開發

1. 馬公光榮地區（公五、公六）區段徵收案：本（107）年 2 月辦理協議價購土地所有權移轉，4 月內政部核准徵收後，5 月完成徵收公告，6 月完成徵收補償費現場發放，接續將徵收補償費存入保管專戶，俾利後續工程施工及抵價地分配作業事宜。
2. 馬公市司法新村都市更新計畫：106 年獲核定 250 萬元（內政部 225 萬元、縣配合款 25 萬元）就先期規劃中建議優先更新之單元 2 及單元 4 範圍（司法新村）進行委託招商作業；目前由規劃公司針對市場、容積獎勵及 2 處更新單元進行土地估價、財務模擬及相關敏感度分析，以訂定後續附款式標售底價參考，並積極與澎湖地院及檢察署召開協調會，希望該機關宿舍能搬遷順利，預定 108 年底完成。
3. 都市更新計畫
 - （1）變更馬公都市計畫案：即臺電舊電廠案，本府業已編列 150 萬元辦理臺電舊發電廠周邊地區公共設施工程設計技術服務案，本（107）年 4 月 24 日函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

會審議，7月24日函轉規劃單位積極辦理本案後續協議事宜。

(2)變更鎖港地區都市計畫：依據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意見修正，辦理主細分離作業，業經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126次審議，照案通過。本案已於本(107)年6月7日報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排定審議。

4.鎖港工業區縣有土地開發計畫：為輔導有投資意願之廠商於本縣設立工廠，促進產業活絡及提升，透過設定地上權供民間廠商投標設立工廠。鎖港工乙五海堤段1225地號土地業於本(107)年8月17日重新上網公告招標；海堤段1225-14地號土地業已標脫，標脫總金額新臺幣329萬3,269元，標脫面積1407.38平方公尺，得標人已繳付權利金尾款，與本府簽訂契約，並於期限內繳交租金及辦理設定地上權登記。

5.縣有土地活化：本縣農地屬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土地貧瘠，為促進土地有效利用，特放寬承租人條件，以利取得農地，亦可增加縣有耕地出租筆數及面積。另為檢討已無使用之大面積殯葬用地，本府另提供大面積土地辦理招標放租，促進土地活化利用，亦可讓合作農場或大面積機械化農業進駐本縣。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辦理2次縣有耕地放租公告，共出租土地24筆，面積合計1.198558公頃。

(三)城鎮風貌型塑與建設

1.內海六據點地景營造先期規劃暨離島再生規劃：核定經費400萬元(營建署340萬元、縣配合款60萬元)，執行以海洋為核心的澎湖地景改造運動，透過與海洋的互動關係產

生對澎湖新的感受與感動，並藉由整體發展縫補觀光遊憩的斷點，創造澎湖內海新亮點，以永續、低碳、慢活、環境體驗、地域特色塑造澎湖發展。本(107)年7月4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預定12月31日完成規劃。

2. 文化長灘黃金雙環環境景觀建置工程：核定經費1,30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1,105萬元、縣配合款195萬元)，配合周邊景點(如隘門沙灘、林投公園、龍門尖山碼頭、觀潮亭等)，重新規劃設計204號縣道通往隘門、林投、龍門之環狀動線系統與重要節點景觀串聯與環境改善，以期打造在地化、優質化、特色化之廊道景觀，有計畫的打造湖西地區成為具國際水準的觀光度假勝地。目前施工進度為67.92%，預定於本(107)年11月底完成。
3. 山水濱海綠廊活化再利用計畫：核定經費1,00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900萬元、縣配合款100萬元)，範圍包含山水海堤及堤後社區公園、漁港旁之閒置空地等，將其整合規劃為山水濱海休憩綠廊帶，以保護既有海岸自然景觀為基礎，進行周邊地區後續規劃，塑造成馬公著名的生態海岸特色。本(107)年6月13日辦理規劃期初報告審查會議，7月13日提送初設報告，預計12月完成。
4. 東吉嶼漁港入口意象整體規劃改善工程計畫：核定經費2,59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2,331萬元、縣配合款259萬元)，由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代辦，透過入口景觀再造，改善既有之公眾服務空間，型塑生態旅遊空間，將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及環境整頓美化，以增進島嶼生態旅遊服務及交通船舶服務空間之使用品質，並彰顯澎湖南海生態旅遊之特色。本(107)年6月25日開工，預計12月完工。

(四) 農村發展與再生

1. 農村總合發展計畫：核定經費 1,847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662 萬 3,000 元、縣配合款 184 萬 7,000 元），將白沙鄉講美社區周邊及西嶼鄉二崁社區周邊兩大區域，進行農村社區的整體發展，並加入產業行銷等概念，將農村或漁村的特色轉化成觀光旅遊發展的契機。第一期講美村工程於本(107)年 6 月 28 日決標，7 月 10 日開工，刻正執行中，預定於 11 月 8 日完工。
2. 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核定經費 166 萬 7,000 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150 萬元、縣配合款 16 萬 7,000 元），推動農村再生計畫，促進農村永續發展及農村活化再生、改善基礎生產條件、維護農村生態及文化、提升生活品質、建設富麗新農村為目標。本(107)年 6 月 5 日決標，現正積極辦理社區關懷訪視 3 處、社區人力增能培訓課程 2 場次、農村再生相關宣導及交流體驗活動 2 場次。

(五) 景觀維護與改善

1. 澎湖縣低碳（度）維護的植栽景觀營造與利用計畫：
 - (1) 加強澎湖造林景觀多樣性及造林環境減量維護計畫：核定經費 473 萬元（林務局 430 萬元、縣配合款 43 萬元），以加速澎湖景觀蛻變，改善澎湖縣早期造林地木麻黃單一純林老化問題，確保既有林地永續經營，減少林木維護之費用，活化社區資源，已於本(107)年 5 月 21 日開工，完成九地營區及鐵線社區造林綠化共 462 株。
 - (2) 澎湖休憩園區綜合經營計畫：核定經費 2,500 萬元（林務局 46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1,800 萬元、縣配合款 240 萬

元)，「澎湖休憩園區水環境及周邊設施改善第二期工程」目前正施作燈具、監視系統配線及苗圃步道整地放樣，預計本(107)年10月7日完工；「澎湖休憩園區新建辦公廳暨附屬建築物工程」後續擴充工程已完成結算付款；「澎湖縣綠化苗栽、材料採購」預計下半年辦理發包作業；澎湖休憩園區花海營造工作7月25日上網公告，8月14日決標，預計11月開工；107年植樹節教育宣導活動已於3月17日辦理完成，參與活動人數約1,000人次。

(3)公園綠地、重要道路、濱海沿岸植被更新計畫：核定經費1,400萬元(林務局210萬元、離島建設基金1,050萬元、縣配合款140萬元)，「107年澎湖縣道路兩旁植栽營造工作」於本(107)年6月22日開工施作本縣201縣道興仁往鐵線道路兩旁、同濟公園前槽化島、聯保廠旁青青草園及郵電公園等地，營造披覆性植被及灌木植栽景觀，於8月14日驗收通過，目前辦理決算中；「107年澎湖縣觀光景點、公園綠地景觀營造植栽採購」，已於8月17日開工，目前依約執行中；「107年澎湖縣綠美化及草地維護清整工作」於7月30日第3次流標，後續檢討招標文件後，於8月30日重新公開上網招標，預計9月11日開標。

2. 銀合歡剷除活化計畫：本府編列450萬元執行本計畫，經評估規劃後，選定馬公市興仁營區、鐵線段993地號、星文營區，湖西鄉白坑段、宗南營區，西嶼鄉生明營區等區域進行施作，已於本(107)年7月31日辦理第2次開標並決標，預定12月31日完成。

(六) 推動再生能源：經濟部為推廣再生能源，補助本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同意備案、查驗、設備登記、撤銷、廢止等事宜，並結合本縣行政資源與發展潛力，便利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人就近申請以加速作業程序並達成推廣目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同意備案 4 件(裝置容量 1643.06 瓩)，設備登記 40 件(裝置容量 1906.605 瓩)，隨著土地的釋出及政府的推廣，預計本年度將會有近 50 件申請案件，裝置容量約 4,500 瓩。

(七) 廢棄物清理與查緝

1. 廢棄物清運處理：

(1)設置移動式垃圾分選廠及 RDF-5 計畫：核定經費 6,345 萬元(環保署 5,583 萬 6,000 元、縣配合款 761 萬 4,000 元)，目前雲林縣試辦情形尚在組裝試車，尚無順利運轉，故本案仍需俟雲林縣試辦情形，再行評估本縣執行之可行性。

(2)垃圾焚化底渣委託處理：核定經費 2,67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56 萬元、縣配合款 2,614 萬元)，針對一般垃圾焚化底渣處理為再生粒料，再給再利用推廣計畫去進行推廣去化，以提高底渣處理效能；本案已於本(107)年 5 月 1 日決標，目前正積極去化 106 年之再生粒料，預計 9 月底可開始執行 107 年焚化底渣處理作業。

(3)垃圾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推廣計畫：核定經費 1,530 萬 8,000 元(離島建設基金 230 萬 8,000 元、縣配合款 1,300 萬元)，針對一般垃圾焚化再生粒料之再利用推廣，確保焚化底渣處理作業不受去化管道影響，另可提高焚化再生粒料之再利用成效，並符合再利用管理方式之相關規

範。本案已於本(107)年 7 月 26 日決標，目前已開始進行推廣再生粒料之去化。

(4)一般廢棄物資源永續循環再利用計畫：核定經費 5,2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3,900 萬元、縣配合款 1,300 萬元），辦理垃圾轉運高雄焚化後底渣處理及去化 9,013 公噸，破碎廠破碎樹枝、漂流木 150 噸作為廚餘堆肥副資材木屑，回收廢傢俱修繕成再生傢俱 402 件，辦理拍賣活動 3 場次，處理廚餘廠廚餘堆肥 1,500 公噸，並補助各鄉市公所垃圾轉運相關車輛油料維修、車輛機具垃圾場設施改善及發包檢測公有掩埋場地下水賡續辦理。

2. 廢棄物查緝作業：澎湖地檢署吳檢察官巡龍於本(107)年 5 月 14 日領軍轄內各警分局偵查隊、澎湖憲兵隊、海巡署海岸巡防總局七二大隊及第七總隊等機關，就本縣三軍總醫院後側道路、白坑、隘門、尖山、山水、後寮、沙港、風櫃等髒亂點進行聯合搜查，總計查獲 18 件非法棄置廢棄物，分別由本府環保局及環保查察小組依法辦理。

(八) 中油湖西油庫漏油後續因應：

1. 湖西中油油庫漏油 68.4 公秉，經本府環保局於本(107)年 7 月 10 日及 18 日進場採樣調查之結果，已確認污染地下水體，依水污法及土污法各裁罰 600 萬元及 50 萬元，並成立緊急應變專案小組全力責成中油公司負起全部改善責任，妥善維護居民財產健康安全；另會同環保署持續查證污染範圍(共計新設 4 口監測井-2 口於廠內油槽區、2 口於廠外圍牆邊界及鄰近民井旁)，採樣 8 組土壤樣品及 4 組地下水樣品，並完成周圍 400 公尺民井採樣初篩調查。

2. 本府環保局依調查採樣結果，於 7 月 24 日公告湖西供油中心為控制場址及劃定管制區。8 月 13 日聘請土壤、地下水及油品污染專家學者審核中油公司提送湖西供油污染場址應變必要措施計畫，並要求擴大污染範圍調查。
3. 針對中油湖西油庫漏油事件本府已召開 5 次「澎湖縣湖西供油中心疏漏應變處理專案會議」。8 月 21 日及 28 日辦理兩場次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調處中油公司與受災戶(永畜畜牧場)之賠償問題。

五、活絡自由經濟，開創多元就業機會

(一) 招商引資活絡地方發展

1. 澎湖縣重光度假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本案民間機構預計於該基地上興建擁有 3 百餘間客房之休閒度假旅館，其中包含 villa 型客房以及標準型客房，規劃四棟四層樓之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3 萬餘平方公尺。本案工程擬分二階段完工，目前施工進度為第一期 13%，全部工程預計 109 年 2 月底完工。
2. 中正堂暨莒光新村服務設施整建移轉案：本地段先前為軍事管制用地，獲得軍方同意撥歸後，本府即著手規劃整建，將此舊社區打造成為馬公歷史文化城域，並配合當地人文歷史、自然景觀開闢出休閒旅遊新路線。本(107)年 2 月 14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 108 年 5 月初開始營運，創造本縣旅遊新據點。
3. 建國市場開發案：為有效提高國有土地利用效率，促進經濟動能，帶動周邊地區觀光服務機能及商業活動，提供觀光遊憩新亮點，吸引觀光客之駐足及消費，本規劃範圍為建國市場，藉以改善區域都市商業環境品質，預期馬公市

建國市場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方案能引進民間資金，投資興建綜合型商業及公用場所，以活化市區土地利用效益繁榮地方商機。本(107)年 7 月 25 日第 3 次公告，9 月 7 日公告結束。

4. 青灣仙人掌公園整建興建營運移轉案：本縣編列招商獎勵金 85 萬元，於本(107)年 4 月 26 日至 7 月 26 日上網公告，預計 12 月前完成簽約事宜。
5. 林投 BOT 案：為推動湖西觀光，促進產業發展，本府編列招商獎勵金 220 萬元，並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辦理招商程序，引進民間投資及經營，帶動周邊環境發展。目前辦理先期規劃階段，預計完成簽約後將可依契約規定每年收取權利金、土地租金。目前預計 108 年 3 月 30 日完成招商文件(草案)審查並公告招商事宜。

(二) 地方產業輔導

1. 土魷魚、海菜、紫菜三金產業行銷輔導計畫：核定經費 1,080 萬元(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 900 萬元、縣配合款 180 萬元)，藉由整體行銷與產業整合推動三金品牌，提高秋冬淡季蒞澎觀光人潮，並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增加在地產業契機。本案預計本(107)年 9 月 30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
2. 馬公山水濱海綠廊商圈開發計畫：核定經費 4,160 萬元(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3,328 萬元、縣配合款 832 萬元)，藉以改善馬公山水之環境與景觀品質，增加休閒遊憩活動機會，提升土地多元化之使用與價值。本案已於本(107)年 8 月 2 日上網公告招標，8 月 21 日開資格標，預定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結案。

3. 商業街區創新發展補助計畫：核定經費 750 萬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600 萬元、縣配合款 150 萬元)，藉由推動旅遊結合行動導覽，讓來澎觀光客能暢遊無阻，並吸引停留在商圈消費，透過智慧物流達成貨到機場，甚至發展貨到家、貨到對岸，達成「人要進、物要出」的目標，協助商圈業者以歷史性、獨特性和整合性之輔導角度，帶動澎湖縣特色產業發展，創造產業共同經濟利益。
4. 澎湖縣安全農業行銷輔導計畫：核定經費 3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225 萬元、農糧署 45 萬元、縣配合款 30 萬元)。辦理溯源制度標章農戶購置農業資材驗收手續；輔導湖西鄉公所於林投公園入口處走廊辦理「湖西好鄉好市集」活動；辦理在地農產品田間抽檢；補助湖西鄉蔬菜產銷班及白沙鄉蔬菜產銷班班員購置各項農業資材；辦理「白沙鄉農漁特產促銷活動-瓜果節」活動；辦理「小農市集」活動；輔導溯源標章農戶葉文泉君參加白沙鄉公所「白沙鄉農漁特產促銷活動-瓜果節」活動；輔導澎湖縣農會於觀音亭休憩園區辦理「2018 澎湖特有瓜果、農畜產品促銷暨蘆薈花火之夜」活動；辦理「有機及友善環境耕作推動說明暨果瓜實蠅防治」講習會等。
5. 拯救離島產業-澎湖縣活化暨永續養殖漁業生機計畫：核定經費 32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238 萬元、漁業署 50 萬元、縣配合款 32 萬元)。完成 107 年度澎湖優鮮水產品檢驗開口契約簽約，並著手進行相關採樣藥檢工作；辦理澎湖優鮮魚貨年節及清明節團購行銷推廣活動，並著手準備中秋節團購活動；辦理養殖漁民座談會及教育訓練講習；配合通路商辦理行銷推廣活動；輔導漁二代返鄉接手養殖

事業並協助行銷推廣；輔導認證養殖業者建立自有品牌並申請專利商標註冊；協助本縣養殖漁民、水產品加工廠、水產食品行及捕撈漁業漁民共計 25 家業者參加「臺灣水產品生產溯源管理制度」取得溯源 QR CODE；完成養殖新物種（海葡萄）產品檢驗；完成 107 年度澎湖優鮮魚貨年節團購行銷推廣活動，銷售額達 135 萬 2,200 元。

6. 澎湖縣經濟性大型海藻量產計畫：核定經費 14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105 萬元、漁業署 21 萬元、縣配合款 14 萬元）。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已完成紫菜種苗培育 8 萬粒，預計 10 月份進行養殖戶配售工作，創造漁民收益；辦理養殖戶海藻種苗生產輔導作業，已完成輔導 5 家業者；辦理大型藻重金屬檢驗及免疫活性分析，以推廣大型藻養殖，淨化海域水質。
7. 整合推動海洋生物技術產業化-強化檢疫及促進行銷經營管理計畫：核定經費 745 萬元（漁業署 670 萬元、縣配合款 75 萬元）。辦理澎湖優鮮水產品檢驗之開口契約，簽約完成，現著手進行採樣工作；辦理魚市場經濟性漁撈魚種保鮮劑及養殖區水環境監測、水產品食譜開發計畫；籌備澎湖優鮮宣傳短片拍攝；輔導業者報名花博農民市集，並討論本縣國際水產品採購會、台灣國際漁業展等展覽參展事宜。
8. 地方產業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核定經費 987 萬 5,000 元(經濟部 717 萬 5,000 元、縣配合款 270 萬元)，依地方產業特色推動產業創新研發，帶動中小企業積極投入，進而提升具地方特色產業聚落創新研發之能量。本(107)年 8 月 14 日至 15 日召開期初技術審查會，核定補

助 12 案 13 家中小企業。

- (三) 馬公第三漁港製冰冷凍廠興建工程計畫：核定經費 1 億 3,000 萬元(漁業署 8,000 萬元、縣配合款 4,000 萬元、澎湖區漁會配合款 1,000 萬元)，分為建築機電工程及空調冷凍工程 2 標，皆於本(107)年 6 月 8 日竣工，陸續辦理驗收程序，後續交由漁會管理。完工後，每天日產 630 支冰，改善本縣漁民出海作業用冰需求。

六、薪傳文化資產，豐厚島嶼歷史風華

- (一) 發揚廟宇藝陣：為推廣本縣特有廟宇文化「電子武轎」，本府補助本縣廟宇武轎涼傘文化推廣協會於本(107)年 4 月 19 日舉辦「2018 燦爛武轎花火同慶」，結合花火節開幕活動吸引觀光人潮。另補助本縣 17 間登記立案宗教團體辦理元宵乞龜活動及宗教科儀祭祀活動。

(二) 國定古蹟與縣定古蹟修復

1. 國定古蹟媽宮古城護坡加固工程：核定經費 670 萬(文化部 301 萬 5,000 元、縣配合款 368 萬 5,000 元)，本(107)年 7 月完工，即開放人車通行，並辦理「走讀順承門·看見媽宮城」活動。
2. 國定古蹟西嶼西臺損壞調查研究及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核定經費 240 萬元(文化部 180 萬元、縣配合款 60 萬元)，本(107)年 1 月 2 日完成簽約，刻正執行中。
3. 縣定古蹟第一賓館修繕工程：核定經費 220 萬元(文化部 143 萬元、縣配合款 77 萬元)。本(107)年 8 月 6 日召開變更設計審查會議，俟完成變更設計議定後復工。

(三) 歷史建築修復與再利用

1. 篤行十村時光迴廊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1 億 40 萬 1,676 元

(文化部 9,036 萬 1,508 元、縣配合款 1,004 萬 168 元)，計畫範圍包括新復路 2、4、6、8、10、12 號，及新復路 1 巷 1、3 號、復國路 1 號共 9 棟眷舍。106 年 9 月 30 日申報開工，工期計 900 日曆天，預定 109 年 4 月完工。

2. 歷史建築-南寮許返古宅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510 萬元（文化部 402 萬元、縣配合款 108 萬元），已於本(107)年 8 月 4 日舉行合脊儀式。
3. 歷史建築-隘門新村調查研究暨修復計畫：核定經費 119 萬 8,000 元（文化部 107 萬 8,200 元、縣配合款 11 萬 9,800 元），於本(107)年 3 月 22 日期末審查通過，目前已結案。
4. 歷史建築-澎湖廳憲兵隊再利用因應計畫暨細部規劃設計：核定經費 146 萬元(文化部 94 萬 9,000 元、縣配合款 51 萬 1,000 元)，已於本(107)年 1 月 19 日辦理期末第 2 次審查，目前已結案。
5. 歷史建築-澎湖郵便局修復工程：本案為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託本府文化局辦理，總經費 3,262 萬 7,799 元。本(107)年 8 月竣工，刻正辦理驗收中，俟完成修復後，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規劃設置水下考古研究中心經營使用。
6. 歷史建築-小赤呂石碯宅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671 萬元（文化部 603 萬 9,000 元、縣配合款 67 萬 1,000 元），已於本(107)年 7 月 27 日完成議價，賡續執行中。

(四)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修護及再利用

1.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活化再利用計畫：核定經費 674 萬元（文化部 565 萬 5,000 元、縣配合款 108 萬 5,000 元），預計本(107)年 10 月結案。

2.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基礎設施改善工程：核定經費 4,459 萬 1,200 元(文化部 3,344 萬 3,400 元、縣配合款 1,114 萬 7,800 元)。本(107)年 3 月 8 日申報開工，刻正執行中，預定 108 年 12 月完工。
 3.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 2、103 與 136 號古厝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2,147 萬 2,900 元(文化部 1,610 萬 4,675 元、縣配合款 536 萬 8,225 元)。本(107)年 3 月 8 日申報開工，預定 108 年 12 月完工。
 4. 重要聚落望安花宅 4、5、119 與 137 號古厝修復工程：核定經費 2,977 萬 6,700 元(文化部 2,233 萬 2,525 元、縣配合款 670 萬 4,175 元、私有所有權人配合款 74 萬元)。本案工程已完成發包，監造案於本(107)年 6 月 6 日申報開工，預定 108 年 12 月完工。
- (五) 洪根深美術館推動：為厚植本縣藝文風氣，本府於「澎湖縣媽宮舊城區再造歷史現場計畫」規劃洪根深美術館及相關文創園區區域，於本縣歷史建築澎湖廳憲兵隊再利用規劃，目前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審查中，俟審查通過，補助經費修繕後開始運作；洪根深老師作品目前共計捐贈 186 件，並暫存本府文化局庫房；本(107)年 8 月 8 日召開典藏審議委員會，辦理美術作品審議，以供後續展出規劃之用。
- (六) 生活博物館典藏庫房恆溫恆濕工程：核定經費 780 萬元（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624 萬元、縣配合款 156 萬元），分二階段執行，目前辦理第二階段典藏庫房恆溫恆濕工程招標前置作業中，預定於本(107)年 12 月完成結案。
- (七) 澎湖縣演藝廳空調設備改善工程：核定經費 840 萬元，本

(107)年 8 月 1 日申報開工，預定 12 月完成結案。

七、推動適性教育，深耕培育優質人才

(一) 體育場館暨校舍整建

1. 澎湖縣多功能綜合體育館興建工程：核定經費 3 億 1,000 萬元（教育部 2 億元、縣配合款 1 億 1,000 萬元），含綜合球場（2 面籃球場或排球場）、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及跆拳道室等，其中基本設計已獲體育署及工程會審查通過，本(107)年 2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1 月完工。
 2. 體育場所屬中山棒球場及大城北棒壘球場整修及友善設施改善工程：本案獲體育署補助 855 萬元（分別為 107 年度 256 萬 5,000 元、108 年度 598 萬 5,000 元）。目前辦理第一期請撥經費，於本(107)年 8 月辦理委託設計監造公告招標。
 3. 中山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經耐震詳細評估後，耐震能力不足，爰辦理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截至本(107)年 6 月主結構體全數完成，細部內外部粉刷，門窗裝設及水、電、弱電管線皆已完成，現正申請外接水、電、弱電，並辦理工程驗收中。
 4. 鳥嶼國中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經辦理詳細評估後，評估安全有疑慮，爰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拆建經費 3,300 萬元（107 年度 1,500 萬元、108 年度 1,800 萬元），分年辦理校舍拆除重建工程。於本(107)年 6 月 11 日申報開工，工期預計 360 日曆天，目前進行舊有校舍拆除作業，預計 108 年 6 月完工。
- (二) 本府規劃於本縣各國中小教室全面裝設冷氣，經費分兩年辦理，第一年班級教室於 108 年編列 3,000 萬元，第二年

專科教室預計於 109 年編列 1,000 萬元，以營造優質舒適的學習環境。

(三) 就讀大專院校學生交通券補貼、助學金：為縮短城鄉差距，提昇全縣教育水準，107 學年度「澎湖縣獎助就讀大專院校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及「澎湖縣就讀大專院校學生交通圖書券補貼實施辦法」業已修正發布施行，預計本(107)年 9 月 3 日至 10 月 15 日受理申請。

(四) 推動英語、樂齡、海洋與科技教育

1. 英語教育：補助縣內各國中小學辦理設備採購或建置英語雙語情境、校園或班級英語圖書角、國中小英語童書創作比賽、國小英語文單字拼字王、國中小英語歌唱競賽活動、國中小寒暑假浸潤式英語學習營；本縣設有文澳國小及中興國小 2 座英語村，依不同主題設計課程，讓學童與外師互動學習，107 學年度起新增白沙國中英語村，支援白沙區、西嶼區國民中小學外籍英語教師駐校服務。
2. 樂齡教育：本縣西嶼鄉於本(107)年度成立樂齡學習中心，完成本縣五鄉一市皆設置樂齡學習中心之目標，並依據在地民俗風情，發展特色課程，以吸引高齡者學習之意願，如：湖西樂齡示範中心「風茹草產業」課程、白沙樂齡學習中心「海漂物化腐朽為神奇」課程、望安樂齡中心「石藝推廣」課程。
3. 海洋教育：「讀海系列叢書 2」及「讀海系列叢書 3」目前皆已進入排版校稿中，預計本(107)年 9 月出版；與高雄市合作出版之「海洋雙星-海洋教育季刊」業於本(107)年發行，目前第 1、2 季皆已出刊，第 3 季預計 9 月出刊，冀望透過本刊的合作發行，創造共享多元豐富的海洋學習

資源；本縣自編之「世界最美麗海灣-澎湖縣海洋保育教材」業已完成英語版翻譯，並於本(107)年 7 月完成印刷出版，後續將對外發送及贈送友邦國家以宣揚本縣海洋教育辦理成效。

4. 科技教育：馬公國中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於 106 年 8 月設置，107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經費 260 萬元，改善充實各項機具，同時研發 MAKER 課程、培訓各校種子教師及辦理體驗學習，期能達到培訓各校運算思維師資，協助實施授課，發展課程資源及教學模組，並辦理跨領域設計與製作、電腦繪圖、數位自造等等課程體驗學習活動，提升學習興趣與動機之成效。

(五) 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為推動建設校園智慧網路、智慧學習教室及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新增資訊科技教室等需求，教育部核定本縣「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國民中小學校園數位建設計畫」106、107 年度計畫經費 2,224 萬 4,000 元，以及預定補助 108 與 109 兩年經費 3,531 萬 7000 元，現正規劃 52 所學校(國中 15 所，國小 37 所，含中正國中虎井分部)相關網路佈線圖，以利後續網路佈線及配置。

(六) 重大體育賽事與人才培育

1. 「107 年臺灣盃全國帆船錦標賽」：本(107)年 7 月 6 日至 8 日辦理，共有來自全臺各地約 150 多位選手參賽爭奪榮耀。
2. 「菊島盃全國青少年棒球錦標賽」：本(107)年 8 月 9 日至 13 日辦理，共計全國有 24 支隊伍參加本次盛事。
3. 「菊島盃國際少年棒球錦標賽」：本(107)年 8 月 15 日至

20日辦理，本屆賽事共有15縣市和3隊國外隊伍參賽，總計60支球隊前來爭取最高榮譽。

4. 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為輔導並發掘、培育具發展潛力之基層運動選手，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建立完善培訓體制，教育部體育署於本(107)年核定585萬元補助本縣國中小學校發展田徑、桌球、羽球、游泳、籃球、跆拳道、排球、帆船等8項運動種類，共計34校、72站獲補助。

- (七) 諮商輔導與服務：截至本(107)年8月底，針對本縣專輔人員及專輔教師辦理8場次輔導教師團體督導，專兼任輔導教師及一般教師辦理3場次專業輔導知能研習；針對本縣高關懷群學生辦理「團體職場參訪活動」，共辦理8場次，計96人次參加；針對本縣中輟生安排個別化「希望學子職場體驗試探學習」方案計畫，連結社區師傅一對一的教導，提供學生多元化的學習。

八、加強醫護照顧，提升醫療服務能量

(一) 充實基層醫護人力

1. 策略聯盟暨類診所計畫：邀請臺灣大型醫院及公會與本縣簽訂醫療策略聯盟，共計醫院10家(三軍總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阮綜合醫院、義大醫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萬芳醫院、雙和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公會3家(臺北藥師公會、臺南市醫師公會、高雄牙醫師公會)，以不足科、困難科及特殊科為優先，賡續遴派醫師至本縣醫院及衛生所(室)開設專科門診，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提供217診次，3,573人次受惠，節省5,350萬元，藉由醫療資源挹注，

有效提升在地醫療品質，深獲民眾高度肯定與支持。

2. 釣遊並醫療：本府與臺南市醫師公會攜手合作，以「釣遊並醫療」模式，持續至七美鄉及望安鄉提供專科診服務，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提供12診次，包括內科、家醫科、復健科、婦產科、骨科與一般外科門診手術，落實提供民眾在地化醫療。
3. 家庭藥師計畫：結合本縣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師公會及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提供新型態的藥事合作模式，由藥師親自訪視獨居失能長者或有多重藥物使用的民眾，輔導建立正確用藥觀念，並利用雲端藥歷結合「社區藥師到我家」服務，創造在地可近性的專業服務。本縣參與藥事服務單位計有：藥局6家、醫院3家、衛生所3家，共計藥師17人；藥師前進社區：12處據點、2處養護中心；藥師走入家庭：124家次、總計服務322人次。
4. 醫療團隊義診：為照顧離島鄉親健康，早期發現、診斷、治療，特邀請義大醫療團隊至吉貝村、望安鄉東安村、七美鄉提供婦產科、家醫科、一般內科及外科、心臟內科、中醫內科、中醫針傷科等專科診，乳房超音波檢查、骨質密度檢測、握力檢測等服務，及健康衛教宣導講座。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校友會醫療服務隊每月持續於西嶼鄉外垵村辦理中醫及婦科義診服務；高雄榮總團隊至馬公市光榮里、湖西鄉湖西村、白沙鄉鳥嶼村、西嶼鄉池東村、望安鄉西安村提供腸胃科、一般外科、心臟內科、高齡醫學科、復健科、皮膚科、眼科、牙科、耳鼻喉科及營養諮詢等，另有腹部超音波、乳房超音波及心電圖檢查，共計服務1,527人次。

5. 護理人員升等：為保障各衛生所(室)護理人員職場權益及改善高資低用情事，各衛生所(室)護理人員具師級資格共計 36 人，於本(107)年 7 月 1 日全數予以師(三)級任用，以提高職場工作效率，增進整體醫療服務效能。
6. 衛生室升格衛生所：為充實離島地方醫療資源，補足醫師、護理人員量能，訂於 108 年 1 月 1 日就本府衛生局所屬白沙鄉烏嶼村、吉貝村及望安鄉將軍村等 3 個衛生室，升格改設衛生所，以提升當地民眾醫療服務品質。
7. 獎勵醫師支援離島：由衛生福利部專案辦理「106 年至 107 年強化澎湖地區專科醫療服務計畫」，每年補助 800 萬元，獎勵臺灣本島醫院派駐醫師支援本縣肝膽腸胃內科、眼科、耳鼻喉科、整形外科、心臟外科、泌尿科、風濕免疫科、放腫科、感染科、復健科、骨科、神經外科、婦產科(不孕症)、皮膚科、家庭醫學科等。
8. 醫事人員養成培育：依循衛生福利部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第四期養成計畫，本(107)年度共計培育醫學系 6 名、牙醫系 1 名、護理系 2 名及藥學系 1 名，本府將持續培育提昇本地在地化醫療及急重症專才，未來將挹注至本縣醫療衛生長照體系充實所需人力。

(二) 完備醫療後送與轉診服務

1. 完成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提昇醫療後送服務品質：救護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採購案得標廠商(凌天航空公司)已經完成全新直昇機採購作業，並於本(107)年 7 月 27 日通過民航局之航空五階段認證，取得飛航相關許可證，駐地備勤及運送服務計畫報經機關審核同意後，已於 8 月 1 日零時起駐地正式啟動，守護鄉親生命安全。

2. 嚴重傷病患自行搭機(船)赴臺就醫:為補強本縣嚴重疾病之醫療問題，提升嚴重傷病患者治癒率，減輕民眾經濟負擔，本縣居民罹患嚴重疾病，經指定醫療機構醫師轉診，由縣府提供補助費申請，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補助 7,305 人，補助經費 1,416 萬 9,685 元。
3. 安寧返鄉:本縣居民病情嚴重已無法在臺繼續治療，需接回返鄉照護者，補助由臺灣本島租用航空器或搭乘船舶返鄉醫療照護之交通費，直昇機駐地前，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補助 9 人，支出經費 217 萬 690 元；直升機駐地後，8 月份共補助 4 人，支出經費 73 萬 850 元。

(三) 疾病防治與宣導

1. 流感防治：為增進民眾對流感的認知，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自我保護，設置「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機構」配置點，共計 30 家合約機構，提供符合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條件之民眾藥物使用。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本縣通報流感併發重症 6 例、確診 4 例。
2. 腸病毒防治：為防治腸病毒疫情發生，辦理加強衛生教育宣導 28 場次，1,513 人次，完成查核轄內教托育機構洗手設備共 61 家次，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強通報；因應校園疫情流行，截至本(107)年 8 月底，達停課標準共計 27 班級；因應本(107)年度國內新生兒腸病毒疫情，加強本縣醫院、托嬰中心、婦產科及小兒科診所訪查與輔導，共計 7 家次。
3. 結核病防治：截至本(107)年 8 月底，通報件數 4 人，確診 3 人，總管理案件 9 人；辦理社區、職場及校園宣導共 25 場次；七分篩檢法篩檢共計 918 人。

4. 登革熱防治：為防治登革熱疫情發生，辦理衛教宣導共 48 場次；截至本(107)年 8 月底，進行登革熱病媒蚊密度調查共計家戶訪查 815 村里次，4 萬 380 戶次，布氏指數 2 級(含)以下計 801 村里次；辦理孳生源清除 2 萬 3,131 戶次；訪查學校 42 間次、廟宇 76 間次、民宿 61 家次；衛教宣導 2 萬 4,484 戶次；另訪視轄內醫療院所共計 37 家次，以加強醫療院所主動疫情偵測與通報，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通報 10 件，檢驗結果 3 件呈現陽性，皆為境外移入個案。
5. 恙蟲病防治：為防治恙蟲病疫情發生，辦理衛教宣導共 35 場次；為加強醫療院所恙蟲病通報，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通報 55 件，並進行檢體送驗及疫情調查，檢驗結果共 14 件呈現陽性。

(四) 改善醫療服務環境

1. 望安鄉花嶼衛生室修繕工程：核定經費 70 萬 3,668 元(衛生福利部 63 萬 3,301 元、縣配合款 7 萬 367 元)，本(107)年 7 月 20 日完工，8 月 2 日完成驗收，現正辦理結案事宜。
2. 衛生所 HIS 系統資訊設備更新：核定經費 93 萬 1,084 元(衛生福利部 83 萬 7,975 元、縣配合款 9 萬 3,109 元)，辦理汰換衛生所 10 年以上個人電腦 14 台、筆記型電腦 14 台，以提供高效能資訊作業環境及行政效率。
3. 菓葉健康園區：為因應高齡化社會，建立優質、普及的長照服務體系，利用裁校後之菓葉國小校舍，建構健康園區。本案編列整修工程經費 298 萬 4,786 元，已於本(107)年 5 月 23 日完工，辦理結案作業；另向中央爭取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服據點計畫」補助經費 1,547 萬 9,000 元(衛生福利部 1,470 萬 4,000 元、縣配合款 77 萬 4,000 元)，刻正由本府工務處辦理後續修繕及活化設施事宜。

4. 擴增長期照顧管理分站：為提供民眾可近性、普及性的長照服務，爭取中央「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服據點計畫-白沙鄉衛生所照管分站修繕案」補助經費 195 萬 1,000 元(衛生福利部 185 萬 3,000 元、縣配合款 9 萬 8,000 元)，並於本(107)年 7 月 28 日開工施作。

(五) 遲緩兒早期療育：為使特殊需求兒童獲得適切且更完善之療育，本府設立「澎湖縣兒童少年發展中心」，提供本縣 0-15 歲特殊需求兒童語言、職能、物理、心理等各類療育，及提供教師、家長療育諮詢等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238 人，計 2,471 人次。

(六) 強化食安稽查檢驗量能

1. 強化衛生單位食安稽查及檢驗量能計畫：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核定補助經費 657 萬 8,000 元(衛生福利部 591 萬 9,000 元、縣配合款 65 萬 9,000 元)，辦理實驗室環境安全改善、充實儀器設備暨採購稽查車及各項食品衛生檢驗、後市場農藥殘留及動物用藥殘留監測。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完成後市場監測計畫蔬果殘留農藥、動物用藥檢驗及專案抽驗計畫共 318 件，2 萬 755 項次。

2. 食品衛生稽查：

(1) 查核本縣食品業者 710 家次，限期改善 56 家次並依法複查；市售食品標示 5,456 件，違規 6 件，配合旅遊處辦理海上平台查核 14 次，均依食安法規定予以行政輔

導至改善完成。

- (2) 抽驗市售農產品農藥殘留 65 件，不合格 12 件，移送轄管機關處辦；抽驗市售食品 226 件，不合格 14 件。
- (3) 辦理監測電視、網路、誇大不實廣告 134 件，均移送他縣市轄區衛生局依法查處。

九、落實長輩安養，營造幸福宜居城市

(一) 落實長輩安養，建構全人照護

1.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服務：

- (1) 建構長照 2.0 服務體系-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模式：為因地制宜發展在地化長照服務，朝向以社區為基礎的整合式照顧服務體系，提供從支持家庭、居家、社區到機構式照顧的多元連續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服務 56,795 人次。推展長期照顧計畫以「澎湖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為單一窗口，包括：喘息服務、居家護理、專業服務(包含復能照護、營養照護、困擾行為照護、進食與吞嚥照護等)，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協助 301 位失能長者及家庭獲得長照相關服務，其中喘息服務服務 291 人次，專業服務 135 人次，並完成外籍看護申審流程與國內照顧服務接軌方案 181 案次。
- (2) 居家服務：由社團法人澎湖縣照顧服務協會、有限責任高雄市安祥照顧服務勞動合作社、社團法人澎湖縣社會扶助關懷協會共同承辦，聘有 5 位居家服務督導員及 82 位照顧服務員，服務內容包括家事、文書、醫務、休閒、精神支持及餐食等服務項目，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526 人，累計服務 34,806 人次。
- (3) 日間照顧中心：為普及長照服務網絡，在馬公市(衛生福

利部澎湖老人之家、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安宅院區)、湖西鄉(社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白沙鄉(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西嶼鄉(社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望安鄉(財團法人平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設置 7 處日間照顧中心(含失智),並於七美鄉(西湖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日間托老中心,達成全縣各鄉市皆設置日照服務中心,落實在地老化目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94 人,累計服務 5,126 次。

- (4)交通接送服務：結合本縣「復康巴士」(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經營管理)開辦免費交通接送服務,以滿足失能長者使用需求,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3,066 人次。
- (5)輔具購(租)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經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評估符合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服務對象,且有輔具或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需求者,將優先連結使用本縣輔具資源中心相關資源,提供輔具及居家無障礙環境評估服務,並協助民眾申請相關補助經費或輔具租借使用,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61 人次。
- (6)長期照顧機構服務：將家庭總收入未達社會救助法規定最低生活費 1.5 倍之重度及中度失能長者進行安養、養護轉介收容服務,目前與衛生福利部澎湖老人之家、澎湖縣私立感恩養護中心及澎湖縣私立慈安養護中心簽訂委託合約,提供必要之收容養護需求,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233 人次。
- (7)中低收入獨居長者扶助餐食服務：為加強照顧本縣中低

收入獨居長者，減少高齡長者炊食之危險及購物之不便，自 105 年度起將 75 歲以上獨居長者中低收入資格放寬，並輔以自費送餐服務，用以照顧更多中低收入獨居長者，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737 人，累計服務 14 萬 3,951 人次。

(8)到宅沐浴車服務:為避免及減少因沐浴而發生意外，協助照顧者回應失能老人身體清潔之需求，降低照顧者壓力，協助老人及身心障礙者得以在家中獲得適當照顧，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服務 113 人次。

2. 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活躍老化：

(1)辦理長青學苑，提供多元進修管道：發揮「活到老，學到老」的精神，規劃開設 7 大類課程(電腦資訊類、生活語文應用類、藝術創作類、運動養生類、音樂藝術類、舞蹈藝術類、健康保健類)，於本(107)年 4 月 15 日起陸續開設 58 班次，提供 520 位長者學習機會。

(2)招募長者志工，投入志願服務行列：辦理銀髮志工基礎及特殊教育訓練，鼓勵投入志願服務行列，豐富其精采生活，淨化城市大愛，樂活幸福澎湖，本(107)年業已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

3. 保障長者經濟安全，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1)發放春節平安敬老禮金：辦理「春節敬老平安禮金」致贈，以彰顯對本縣長者之關懷，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每人新臺幣 3,000 元，於本(107)年 1 月 31 日發放，受益人數為 1 萬 6,170 人，發放金額計 4,851 萬 3,000 元。

(2)發放重陽敬老禮金：表達對全縣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之崇高敬意，藉重陽節之際致贈敬老禮金，以為祝賀，自

104 年起每人每年增加發放金額 1,000 元，本(107)年預計於 9 月份辦理發放。

(3)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針對未接受公費安置之中低收入老人，依其家庭經濟狀況，每月發給 7,463 元或 3,731 元生活津貼，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發放 2,922 人次，經費共計 2,029 萬 5,413 元。

4. 獨老關懷及保護服務：

(1)開辦獨老雲端資訊管理平台：以系統化雲端平台勾稽所轄獨居老人服務概況，確保福利服務資源平均分配，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已建置獨老基本資料 1,429 人。

(2)辦理獨老緊急救援連線系統：於獨居長者家中裝設「長者平安機」，提供獨居長者遭受緊急危難必要之援助，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403 人次。

(3)辦理獨居長者關懷服務：結合公益團體、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鄉公所等單位，提供本縣獨居長輩電話問安、訪視、送餐與緊急通報服務，並於寒冷季節加強關懷與叮嚀，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服務約 5,785 人次。

(4)老人保護服務：對於老人有疏於照料、虐待、遺棄等情事，由本府社會處辦理老人保護工作，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受理通報案件共 9 件。

5. 關懷失智老人服務：

(1)預防走失—愛的手鍊：為利失智長者走失能順利返家，提供失智長者配戴，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25 人。

(2)設置失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 1 處：提供失智長者日間照顧服務，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

6. 長期照顧創新服務：

- (1) 失智症照護服務：於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佈建共照中心，另於社區服務據點設置 4 處。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協助 53 個案就醫；社區據點服務 26 位失智個案，24 位個案家屬。
- (2) 預防、延緩失能服務：佈建 19 個服務據點，13 個特約單位辦理 25 期方案課程。
- (3) 銜接長照 2.0 出院準備友善醫院服務：由衛生福利部澎湖醫院及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承辦，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服務 52 人。

(二) 落實身障照顧服務

1.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小型作業所）：結合民間社團設置 3 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據點(魔豆手作工房、集愛工坊及應許之地)，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41 名身心障礙者。
2. 樂朋家園(全日型照顧機構)：於馬公市興建身心障礙全日型照顧機構，採公辦民營模式委托民間辦理，服務對象以 18 歲以上心智障礙及多重障礙者為原則，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19 名身心障礙者。
3.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於本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內設置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服務內容包含課後照顧 1,827 人次、玩膳食堂(備餐課程)7 場次(72 人次)、支持團體 10 場次(122 人次)、據點紓壓活動 2 場次(53 人次)、照顧技巧訓練 2 場次(24 人次)及喘息服務 25 人次(臨時替代服務)。
4. 建構全縣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交通服務網絡：本府積極結

合民間資源，逐步擴增本縣復康巴士車隊數量，現今已達 15 部，主要提供本縣身心障礙者及行動不便者於生活上就醫交通服務，目前已將服務觸角延伸至本縣各鄉市，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10,253 人次。

5. 輔具資源中心及輔具行動服務專車：於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 1 樓成立輔具資源中心，配置專業治療師、社工師及輔具維修員，以提供身心障礙者輔具評估、回收、維修、衛教宣導及諮詢等多元化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服務 2,073 人次。

(三) 前瞻基礎建設執行情形

1. 長照服務據點：媒合現有老舊社區活動中心、老人文康中心、閒置空間或土地等辦理修繕或興建做為長照服務據點，經中央審查後核定補助 1 件新建案(七美鄉多功能長照衛福據點)及 7 件修繕案(長青活動中心、菜園社區活動中心、五德社區活動中心、赤崁社區活動中心、小赤社區活動中心、城前社區活動中心、吉貝社區活動中心)。七美鄉多功能長照服務據點新建案目前正辦理用地變更及委託規劃設計作業，並預計於 110 年 8 月啟用；另社區活動中心修繕，現正分別辦理用地撥用及委託設計規劃。
2. 前瞻基礎建設-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之建構零至二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獲核定補助 1,798 萬 4,000 元，執行情形如下：
 - (1) 婦女福利服務中心：修繕及充實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設施設備，作為婦女取得福利服務之近便窗口。
 - (2) 區域型家庭福利服務中心：2 處辦理採購及工程執行中，另 1 處已於本(107)年 8 月完成計畫變更，現正辦理經費

概估及工程發包相關行政工作。

- (3)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於五德國小及湖西國小，並聘合格教保及保母人員，於(107)年 8 月起開始招收 0-2 歲幼兒。

(四) 新住民關懷與照顧

1. 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本縣五鄉一市皆已佈建，服務項目為電話關懷支持、安排多元文化活動、親子及家庭互動課程、提供多國語言書籍雜誌、就業宣導等。
2. 提供個人及家庭支持性服務：辦理「遇見更美好的人生」新住民自我照顧課程，共計 2 場 39 人次參與；辦理親職教養、家庭培力，共計 35 人次參與。
3. 多元文化互動教學及母語教材搭配：辦理「通過語言譯同學習—通譯人才在職訓練計畫」，共計 6 場次 101 人次參與。
4. 落實就業輔導基礎措施，提供多語就業服務資訊：本(107)年 7 月 30 日於西嶼鄉新住民整合型社區服務據點辦理 1 場次，計 16 人次參與。
5. 豐富在地特色小吃亮點，推廣在地美食與異國美食結合：於花火節擺設「異國風味市集」，辦理推廣在地異國美食文化共 2 場次，計 30 攤位。

(五) 擴大育兒津貼、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

1. 建置 0-2 歲公共化托育空間：於五德國小及湖西國小設置 2 處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未來依實際需求於馬公市區等地持續佈點。
2. 托育人員(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納入準公共化合作夥伴：配合中央政策規劃，於本(107)年 7 月 18 日透過居家托育

制度管理委員會訂定準公共化購買價格，與縣內托育人員(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簽定準公共化契約，補助家長托育費用，減輕家長負擔。

3. 擴大發放育兒津貼：為因應少子化，本(107)年 8 月 1 日起將擴大 0-2 歲育兒津貼發放對象及辦理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服務費用補助。

(六) 弱勢兒童少年照顧

1. 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社區照顧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個案關懷訪視計 72 戶，124 名兒少，辦理兒童少年課業輔導、親職教育推廣及親子活動計 943 人次。
2. 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截至本(107)年 8 月底，補助 170 萬 1,216 元，受益人次約 864 人次。
3. 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截至本(107)年 8 月底，補助 3 萬 9,000 元，受益 13 人次。
4. 弱勢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補助 7 萬 2,000 元。

(七) 婦女權益照顧

1. 創設天人菊婦女權益花園聯繫平臺，藉以提升本縣婦女福利服務面向及內涵，除府內各相關單位合作、推廣，並結合本縣婦女團體，同心推動、執行婦女福利業務。
2. 推動弱勢婦女關懷溫「心」服務計畫及婦女心靈救援實施計畫，提供關懷訪視、資源連結及紓壓講座等活動，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辦理 9 場次，426 人次參與。
3. 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給予扶助對象家庭經濟補助及照顧，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補助約 127 萬 5,438 元；辦理重大傷病婦女生活共計補助約 52 萬 8,000 元；辦理 6

場次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教育訓練暨社區宣導。

4. 辦理偏鄉婦女培力計畫：

- (1) 婦女培力~自學技能師資補給站系列活動：包含羊毛氈圖展、蠟筆彩繪活動、性別平等意識培力課程及性平電影院、婦女休閒歌唱抒壓班等，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計1,331人次參與。
- (2) 婦女創業電腦應用課程：規劃婦女生活電腦成長課程，陪伴婦女展現自信與能量達到「婦女增能」，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計26場，約720人次受訓。
- (3) 婦女成長交流列車方案：將性別平等觀念及婦女權益意識帶入偏鄉離島，鼓勵婦女吸收多元知識及資訊，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辦理8場次，240人次參與。
- (4) 婦團聯繫網絡平臺建構：辦理婦女團體領導人進階研習工作坊，鼓勵婦女團體領導人推昇性別意識知能，成為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民間委員。

5. 推廣性別平等：

- (1) 家事分工-把拔帶娃日系列活動：宣導家務分工理念，除可增進親子互動關係，亦可讓婦女有喘息時間，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辦理9場次，約200人受益。
- (2) 菊島性平種子培植計畫：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培力課程、弱勢家庭訪視及關懷等，截至本(107)年8月底，共辦理8場次，約345人參加。

(八) 社區關懷據點與資源整合輔導

1. 普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結合有意願參與據點的社區，由當地民眾擔任志工，提供老人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並視需求提供餐飲服務或健康促進活動，目前

已設置 37 據點，提供長者初級預防服務，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提供 10 萬 5,400 服務人次。

2. 長者共食服務：目前全縣計有 22 處定點共餐據點，其中 11 處提供週一至週五共餐，藉由共食，長輩不但能結交朋友、分享經驗，更有助促進食慾和營養吸收，有益健康。

3. 社區資源整合輔導：

(1) 推動聯合社區計畫：由本縣 5 個領航社區(馬公市朝陽社區、馬公市鎖港社區、湖西鄉湖西社區、白沙鄉小赤社區、七美鄉西湖社區)帶領，預計於年底舉辦「活力社區幸福菊島」-澎湖縣 107 年聯合社區暨福利社區化成果發表會。

(2) 社區資源調查盤點：完成本縣白沙鄉內 15 個社區資源調查盤點，透過調查盤點，找尋及發展社區自我特色，本(107)年度賡續規劃西嶼鄉內 9 個社區完成社區資源調查盤點。

(3) 建立資源網絡平臺：建立「活力菊島再造社區」社區聯繫網，提供各社區資源網絡平臺及在地資源之分享與連結。

(九) 實物銀行服務計畫

1. 連結企業、民眾等慈善資源，由澎湖縣實物銀行提供實(食)物、經濟扶助等，使民眾免於挨餓受凍，維持家庭功能運作。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結合 42 間次民間善心企業、團體、個人等，媒合金額 168 萬 6,629 元，扶助 2,737 人次，1,369 戶受益。

2. 於每年三大節日(端午節、中秋節、過年)舉辦相關節日活

動，讓弱勢民眾一同享有各界的愛心及過節的氣氛。

3. 預計於本(107)年 9 月成立實物銀行實體銀行，提供受助邊緣戶更多物資選擇。

(十) 生育補助 357 計畫：為因應少子化現象，鼓勵婦女生育，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本府編列婦女生育補助費用，第 1 胎 3 萬元、第 2 胎 5 萬元、第 3 胎以上 7 萬元，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補助 381 人，核發 1,663 萬元。

(十一) 查緝不法案件，建構無毒家園

1. 重大不法案件查緝：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本轄重大刑案發生強制性交案 1 件、殺人未遂 1 件，目前已掌握對象偵辦中。

2. 毒品取締防制：截至本(107)年 8 月底，共計查獲毒品案件 55 件 52 人，其中第一級毒品 3 件 3 人、第二級毒品 52 件 49 人。查扣之毒品重量(毛重)計有第一級毒品海洛因 4.3 公克、第二級毒品安非他命 41.9 公克、第三級毒品 K 他命 21.9 公克。分析查獲案類以第二級毒品件數最多，年齡層以 19 歲至 23 歲共 28 人最多。

十、建立效率政府，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一) 協助鄉市公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經費

1. 協助馬公市公所及七美鄉公所爭取內政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獲補助經費為「馬公市公所辦公大樓補強整修工程」(2,000 萬元)、「馬公市西衛、重光、鎖港、山水等里災害防救廣播系統」(95 萬元)、「七美鄉災害防救廣播系統補助計畫」(120 萬元)。

2. 協助馬公市公所爭取「興仁鄰里空間療育綠地改善計畫」(367 萬 4,000 元)；協助白沙鄉公所爭取「員貝嶼生活環

- 境整備計畫」(500 萬元)；協助湖西鄉公所爭取「一步一腳印，踏實湖西情-湖西村童軍營步道之圍牆工程」(333 萬 6,000 元)。
- (二) 辦公廳舍整修及補強：本府第一棟辦公廳舍屋齡老舊、年久失修，經結構鑑定結果顯示耐震能力不足，為營造優質洽公及辦公環境，本(107)年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補助 1,722 萬元(內政部 1,549 萬元、縣配合款 173 萬元)進行修繕與補強，刻正辦理上網公告招標事宜。
- (三) 連續假日及重要節日鄉親返鄉交通疏運：本府常設鄉親機位需求登記服務窗口受理鄉親登記，並持續於春節、清明、端午、雙十等連續假期在松山、高雄及澎湖機場成立「澎湖鄉親服務處」，視現場候補旅客人數，啟動臨時包機或軍機疏運服務。本(107)年春節包機 43 航班，提供 6,672 座位數；清明節包機 21 航班，提供 4,792 座位數；端午節包機 13 航班，提供 2,704 座位數，協調啟動軍機 10 架次。
- (四) 設籍本縣 2 歲至 11 歲兒童搭機 5 折優惠：在縣議會全力支持下，106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辦理「澎湖縣政府 106 年度補助設籍本縣 2 至 6 歲兒童搭乘民用航空器票價作業計畫」，本(107)年度更擴大辦理，將補貼對象擴及 2 歲至 11 歲兒童，於搭乘國內定期航線之空運航班往返戶籍地與臺灣本島(含高雄往返七美/望安航線)，比照 65 歲以上老人享有 5 折票價，並與各家航空公司協商，民眾於機場臨櫃購票時即可直接享受此項優惠。截至本(107)年 8 月底止，合計補助 3,859 人次，補貼金額 143 萬 1,859 元。
- (五) iTaiwan 免費 WiFi 無線上網：為迎接花火節及觀光旺季，

滿足遊客及民眾外出活動上網需求，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本府於本（107）年 5 月完成中正路（中正國小至石滬廣場）iTaiwan 免費無線上網服務熱點佈設，預計 11 月底前，將訊號範圍擴增至馬公市鬧區（民族路以東、三民路以西、治平及樹德路以南、第一及第二漁港以北）戶外範圍。

（六）提升救災救護能量

1. 為強化緊急救災救護指揮、派遣、調度、聯繫及即時災情查報傳遞管控，本（107）年度爭取核定經費 425 萬元（內政部 63 萬 7,500 元、離島建設基金 318 萬 7,500 元、縣配合款 42 萬 5,000 元），進行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整合災情資訊電視牆及相關軟硬體設備之建置，目前辦理招標作業中，預定本(107)年 12 月完成。
2. 為提升離島消防分隊救災裝備，並利用消防勤務機車提升救災機動性，節省人力搬運時間，發揮救災最大效益，以節約淡水資源，強化火災搶救之滅火效率，本（107）年度爭取核定經費 15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112 萬 5,000 元、內政部 22 萬 5,000 元、縣配合款 15 萬元)，採購移動式消防幫浦機組 4 組及消防勤務機車 10 輛，另規劃購置水帶拖車 8 組。

（七）退休公教人員協助：因應政府年金改革措施，本(107)年 6 月 11 日起本縣 1,313 名退休公教人員陸續接獲銓敘部重算處分函、本府製發之重算處分函及重審通知書。為提供已退休公教人員提出救濟之需，本府於 5 月 31 日函請本縣所屬機關及學校協助宣導，並提供本縣轄管公教退休人員復審或訴願書格式及回郵信封，並在本府人事處及警衛室設

置服務臺代為收件，受理退休公務人員復審書轉寄銓敘部計 24 人，教育人員訴願、復審書計 444 人，雇員及比照警佐待遇警員復審書計 5 人。

(八) 行政資訊 e 化

1. 澎湖縣政府雲端應用發展及資料中心建置計畫：核定經費 5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375 萬元、國家發展委員會 75 萬元、縣配合款 50 萬元)，辦理「決策支援系統建置」、「資料中心相關軟硬體設備擴充及建置」，目前均已完成決標發包工作並依照預定進度辦理中，預計本(107)年 12 月底前結案。
2. 電子化政府暨行動資訊服務推展計畫：核定經費 200 萬元(離島建設基金 150 萬元、國家發展委員會 30 萬元、縣配合款 20 萬元)，辦理「行政資訊設備效能改善暨提升」工作，目前已完成驗收，預計本(107)年 9 月底前結案。
3. 為精進離島地區巡迴醫療網路品質，擴大行動醫療門診效能，提升醫療就醫可近性，爭取衛生福利部「提升偏鄉衛生所(室)及巡迴醫療點網路品質計畫」，提升本縣 32 個醫療服務點網路頻寬至 100Mbps，該計畫分二階段執行，第一階段於本(107)年 6 月底辦理 10 個醫療點，第二階段辦理 22 個醫療點，預計於 108 年 12 月底全數完成。
4. 為使民眾快速、便捷的繳納稅款，本府特設置 QR-Code 線上繳納地方稅款方式，讓民眾有多樣選擇。經統計，本年度定期開徵之稅目計有 755 件採用行動裝置完成繳稅，有效提升繳稅之便利性。

5. 推動澎湖縣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NBA)及營業基金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PBA)：為順應國際趨勢潮流，使各基金遵循會計制度之變革，並將表格統一化，於本(107)年度起推動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開發之營業、非營業歲計會計資訊系統，並排定相關教育訓練，提升作業行政效率。

肆、結語

縣政建設千頭萬緒，在貴會的監督與鄉親的期許下，^{光復}與縣府團隊腳踏實地、積極作為，「建設鄉里，澎湖起飛」12項縣政發展計畫落實實踐，在基礎建設、社會福利、觀光發展等各項縣政工作均有大幅躍升之成就，並榮獲行政院第1屆「政府服務獎」殊榮，相信縣府同仁的努力，鄉親都感受到了。

感謝各界支持的力量，未來仍有許多改革及未完成的使命，等待本府團隊賡續努力，加緊腳步再接再厲，持續精進，縣府團隊將持續朝「開拓財源」、「福利升級」、「創造繁榮商機」大步邁進，致力將澎湖打造成最幸福、最具光榮感的城市。

期盼貴會不吝賜教，讓府會齊心協力，共創縣政新氣象！
最後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